

陆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

项目需求书

项目名称：陆河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无偿划转整合（第二批）涉及的 21 宗水库大坝测绘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单位：陆河县财政局

编制时间：2025 年 12 月

陆河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无偿划转整合 (第二批)涉及的 21 宗水库大坝测绘服务 采购项目需求书

项目名称：陆河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无偿划转整合
(第二批)涉及的 21 宗水库大坝测绘服务采购
项目

采购单位：陆河县财政局

采购预算：项目预算费用 13.5 万元（大写：壹拾叁万伍仟
元整）

一、供应商资格

(一)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二、采购内容

供应商需对第二批涉及的 21 宗水库大坝拟划转资产进行测量，资产范围见《陆河县水库资产清单》，并出具评估资料及报告。

三、商务需求

1. 供应商与采购方签订合同后开始提供服务。供应商须在收到选取单位进场通知 1 个月内完成相应的评估，确保按时间完成评估工作，具体服务时间以委托方根据项目的要求为准。

2. 项目评估后，根据现场评估结果，成果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出具符合相关要求的评估数据资料及报告。

四、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合同进行付款

